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金融控股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一) 本公司對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均設有專責人員依規審慎妥善處理，並將包括股務、投資人關係及發言人之聯絡窗口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資料中，便於股東溝通並予以妥適回應。
(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金融控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是		(二) 本公司依據每次停止股票過戶日之股東名冊，及本公司內部人、大股東依證交法第25條及金融控股公司法第16條規定向本公司申報之股權異動資訊，掌握主要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持股情形及其最終控制者，請參閱本年報「法人股東之大股東」(第15頁)及「大股東名單」(第53頁)。並於本公司年報及網站「投資人關係」項下「股東專區」揭露主要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宣導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16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金融控股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之相關法令，提供相關申請表單之下載服務。
(三)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是		(三) 為避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從事非常規交易，本公司業已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4、45條，訂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規則」，規範銀行及保險子公司對利害關係人授信時，不得為無擔保授信，如為擔保授信，應準用銀行法第33條規定；另本公司或子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為授信以外之交易時，其交易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對象，並應經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之決議後為之。並嚴格執行各關係企業間對利害關係人授信及交易控管作業要點，據以建立集團之利害關係人系統，形成完整的防火牆機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金融控股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二)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是		<p>(一) 本公司章程第25條第3項規定「為強化管理機能，董事會得設置各類功能性專門委員會，其行使職權規章由董事會另定之」，並已設置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誠信經營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p> <p>(二) 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除確認其非屬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5條規定之利害關係人外，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就下列事項評估受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報告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該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在職人員與本公司及關係人間並無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2. 該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在職人員未於本公司及關係人中擔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經理或職員之職位。 3. 該會計師事務所無其他違反「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中所述可能影響其超然獨立之情事。 4. 本公司並無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情事，若會計師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即考量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結果提報董事會。 	<p>(一)並無差異。</p> <p>(二)並無差異。</p>
<p>三、金融控股公司如為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是		<p>(一) 本公司指派副總經理方瑩基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經108年4月2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方副總經理具備金融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單位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工作經驗。</p> <p>(二) 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下列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董事會績效評估及董事責任保險相關事務。 7.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p>(三) 107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委請外部專業機構辦理106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 2. 辦理107年度集團董事、監察人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續保作業。 3. 對集團董事及監察人辦理6小時與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訓練課程。 4. 召開107年股東常會選舉第6屆董事。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金融控股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 (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等) 溝通管道?	是		<p>(一) 本公司依金管會證期局-「公開發行公司應公告或向本會申報事項」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規定將定期及不定期之相關財務業務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網站亦定期公開本公司每月損益自結數字及經會計師核閱、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等財務資料，以提供充足之財務資訊。另簽證會計師於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提董事會討論時，均提出治理報告與董事會溝通相關內控改善建議。</p> <p>(二) 本公司已依據勞動檢查法第32條規定發布「勞工申訴公告書」，公告本公司受理勞工申訴之機構、人員、範圍、格式及申訴程序等，員工得就本公司違反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動檢查法及就業服務法等事項向本公司代表人、負責人、各級主管及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勞動檢查處)等依所定程序及格式逕行申訴。</p> <p>(三) 本公司已依據性騷擾防治法第7條第2項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3條第1項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訂定準則」訂定本公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處辦法」，並公告函布該辦法、受理性騷擾申訴之專線電話、傳真及電子郵件信箱，且每半年對全體員工進行性騷擾防治之教育訓練。</p> <p>(四) 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溝通」項下設有員工、投資人、新聞連絡窗口、檢舉申訴信箱、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客戶申訴專線電話與電子郵件信箱，另「企業社會責任-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意見調查表，提供各類利害關係人多元溝通管道。</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資訊公開</p> <p>(一)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金融控股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金融控股公司網站等）？</p>	是		<p>(一) 1. 本公司公司治理資訊，已透過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政策及董事進修情形、董事會出席情形與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等資訊。另依規即時發布重大訊息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2. 本公司財務資訊則係每月於本公司網站公告自結損益及每季公告經會計師核閱、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等資訊。</p> <p>3. 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項下「股東專區」則公告本公司股利政策及93年至106年股利分派情形，98年至106年年報及100年至107年股東會相關資訊，包括開會通知、電子投票行使方法、議事手冊、各項議案表決之投票情形及結果、議事錄等。</p> <p>(二) 1. 本公司依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資訊申報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重大訊息及財務、業務資訊申報或召開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並同步申報英文重大訊息，使投資人可定期且及時取得攸關、充分及可靠的資訊。</p> <p>2.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制度，並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相關重大資訊之處理均依該程序辦理，由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於本公司授權範圍內統一對外發言，另對集團各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本公司經理人及受僱人每年至少辦理一次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p> <p>3. 本公司網站設有專責管理單位並已架設英文網站(頁)。本公司網站內容係由各部門依其職掌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隨時更新之。107年本公司按季召開國內法人說明會揭露財務、業務及其他重要資訊，影音檔及簡報資訊均置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關係」項下「IR行事曆」中，投資人可於網站選擇即時收聽或重聽1年內之歷史法說會內容及下載法說會簡報。</p>	<p>(一)並無差異。</p> <p>(二)並無差異。</p>
<p>六、金融控股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p>	是		<p>(一) 員工權益、僱員關懷、董事進修之情形與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履行社會責任情形」(第30-33頁)、「勞資關係」(第89-91頁)及「本公司董事進修資訊」(第129-131頁)與「以整體合併財務與業務狀況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下列風險管理事項」(第110-123頁)。</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p>(二) 本公司已於107年5月續向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購買107年5月24日至108年5月24日之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險金額美金3,000萬元，以降低並分散集團董監事或重要職員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失之風險，並將該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提董事會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重要契約」(第91頁)。</p> <p>(三) 本公司對政黨不得提供政治獻金，對關係人捐贈需提經董事會審議並依規申報重大訊息，對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社會共融」章節。</p> <p>(四) 為落實保護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業已訂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各子公司共同行銷防火牆政策與指導原則」，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網頁揭示客戶隱私權保護政策。 本公司各子公司與客戶簽署的各種契約內容，均遵循各項業務主管機關訂定之相關法令規範辦理，以保護消費者權益。另子公司第一銀行、第一金證券、第一金投信及第一金人壽亦已訂定符合各業法規之「公平待客原則政策」，於各該公司網站公告其摘要內容，提供消費者瀏覽及參考。</p> <p>(五)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每月召開常會一次，開會通知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107年度董事會開會13次，董事出席率94.76%，善盡其監督之責。另該規則明文規定，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有關自身利害關係之議案時，應即退席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各董事均確實遵循該項規定，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第23頁)。</p> <p>(六)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3、36及43條訂定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指派子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第6屆董事會成員除具有銀行(8人)、保險(3人)、證券(1人)、法律(3人)、會計(1人)、財務(1人)、稅務(1人)、科技(1)、風險管理(2人)等專業背景與專業技能外，並具有豐富的金融相關產業實務經歷，其中女性董事占董事席次比率為47%(7席/15席)且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四分之一以上，獨立董事占董事席次比率為</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0%(3席/15席)並有一席女性獨立董事，3位獨立董事任期均為3年以下，董事平均任期為3.16年；第7屆董事會組成以每一性別達董事會席次四分之一以上且至少應有一席女性獨立董事為目標，另規劃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席次，且獨立董事任期均不超過9年，董事平均任期2~10年。下表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h>性別</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h>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th> <th>法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廖燦昌</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林謙浩</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r> <tr> <td>蔡麗雪</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羅幸榮</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王怡心</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虹如</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香如</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劉士豪</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r> <tr> <td>康縈</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堯明仁</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田垣</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安甫</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彥良</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r> <tr> <td>黃瑞卿</td> <td>女</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r> <tr> <td>林俊宏</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七)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p> <p>為落實公司治理及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章程明定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且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就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及應具備之專業知識與技能及兼職限制等均有規範，每屆董事改選，大股東財政部及臺灣銀行皆依上開規範之資格條件及應選出董事人數，自其人才資料庫遴選提出候選人名單，經股東會選任。</p>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法律	廖燦昌	男	V	V	V	V	V	V	V	V			林謙浩	男	V	V	V	V	V	V	V	V		V	蔡麗雪	女	V	V	V	V	V	V	V	V	V		羅幸榮	女	V	V	V	V	V	V	V	V			王怡心	女	V	V	V	V	V	V	V	V			陳虹如	女	V	V	V	V	V	V	V	V			陳香如	女	V	V	V	V	V	V	V	V			劉士豪	男	V	V	V	V	V	V	V	V		V	康縈	女	V	V	V	V	V	V	V	V			堯明仁	男	V	V	V	V	V	V	V	V			陳田垣	男	V	V	V	V	V	V	V	V			陳安甫	男	V	V	V	V	V	V	V	V			陳彥良	男	V	V	V	V	V	V	V	V		V	黃瑞卿	女	V	V	V	V	V	V	V	V	V		林俊宏	男	V	V	V	V	V	V	V	V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法律																																																																																																																																																																																																			
廖燦昌	男	V	V	V	V	V	V	V	V																																																																																																																																																																																																					
林謙浩	男	V	V	V	V	V	V	V	V		V																																																																																																																																																																																																			
蔡麗雪	女	V	V	V	V	V	V	V	V	V																																																																																																																																																																																																				
羅幸榮	女	V	V	V	V	V	V	V	V																																																																																																																																																																																																					
王怡心	女	V	V	V	V	V	V	V	V																																																																																																																																																																																																					
陳虹如	女	V	V	V	V	V	V	V	V																																																																																																																																																																																																					
陳香如	女	V	V	V	V	V	V	V	V																																																																																																																																																																																																					
劉士豪	男	V	V	V	V	V	V	V	V		V																																																																																																																																																																																																			
康縈	女	V	V	V	V	V	V	V	V																																																																																																																																																																																																					
堯明仁	男	V	V	V	V	V	V	V	V																																																																																																																																																																																																					
陳田垣	男	V	V	V	V	V	V	V	V																																																																																																																																																																																																					
陳安甫	男	V	V	V	V	V	V	V	V																																																																																																																																																																																																					
陳彥良	男	V	V	V	V	V	V	V	V		V																																																																																																																																																																																																			
黃瑞卿	女	V	V	V	V	V	V	V	V	V																																																																																																																																																																																																				
林俊宏	男	V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金融控股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p> <p>本公司依年度訓練計畫辦理內、外部教育訓練，提升管理階層之專業知識及技能；辦理儲備主管之人才徵選及培訓計畫，有關重要管理階層之培訓制度如下：</p> <p>(1)儲備高階主管培訓課程：遴選本集團主管級人員參加財政部「公股事業機構高階人才培訓班」課程，107年度計5人參訓，目前儲備高階主管22人。</p> <p>(2)定期辦理升等考核事宜：每年依「人事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績效及職涯發展檢核，並依「員工任用及升等規則」，辦理升等事宜。此外，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係由子公司第一銀行人員兼任或商借，有關其重要管理階層之培訓制度如下：</p> <p>(1)儲備資深副理：遴選副理級人員參加「儲備資深副理(部經理)研習班」，107年度計56人參訓。</p> <p>(2)儲備副理：遴選通過儲備副理甄選人員參加「儲備副理存匯業務研習班」，107年度計108人參訓。</p> <p>(3)每年依據「第一商業銀行員工晉升規則」等相關規定，定期辦理11及12職等晉升甄選事宜，並依據人力配置需求調任為主管職務。107年度調任副理級人員計102人，調任資深副理(部經理)級人員計55人。</p>	
<p>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於108年發布之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獲上市組排名前5%及金融保險類別前10%(前4名)；依據評鑑結果，本公司除持續向法人股東建議調整董事會組成結構，以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之方式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外，本公司因辦理金控法第46條申報及揭露作業遭主管機關裁罰案亦已完成各項內部控制制度改善措施。(請參閱本年報第40頁)</p>				